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零跑汽车

ZHEJIANG LEAPMOTOR TECHNOLOGY CO., LTD.

浙江零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63)

- (1)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內資股；
及
(2)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1)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內資股

於2026年1月6日，本公司與金義高新訂立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向金義高新發行59,964,021股內資股，認購價為每股內資股認購股份人民幣50.03元（按截至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日期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受權公布的銀行間外匯市場人民幣匯率中間價1港元兌人民幣0.90161元的匯率計算，相當於港元55.49元）。內資股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發行。

此外，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28日的公告，於2025年12月28日，本公司與一汽股權訂立一汽股權內資股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分別向一汽股權發行74,832,245股內資股、向金義高新發行59,964,021股內資股，本輪本公司合計向一汽股權和金義高新發行134,796,266股內資股¹。

本公司向一汽股權和金義高新發行的本輪內資股認購股份面值合共為人民幣134,796,266元。一汽股權和金義高新將予認購的134,796,266股內資股相當於(i)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總數及經內資股認購事項擴大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內資股總數分別約46.36%及31.67%；及(ii)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及經內資股認購事項擴大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份總數分別約9.48%及8.66%。

¹ 本公告所述內資股認購事項包括一汽股權內資股認購事項及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事項，彼等為本公司向不同發行對象發行內資股的同一批次定向發行。

認購價較(i)於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日期(即2026年1月6日)的每股H股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50.50港元，及(ii)於緊接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日期前連續5個交易日(即2025年12月29日至2026年1月5日)每股H股在聯交所報平均收市價49.31港元溢價。

內資股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發行。

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人民幣3,000.00百萬元，一汽股權內資股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人民幣3,743.86百萬元²，至此本輪內資股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將合共約為人民幣6,743.86百萬元，其中，(i)約70%或人民幣4,720.70百萬元將用於研發投入；(ii)約30%或人民幣2,023.16百萬元將用於補充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董事會已授權董事長根據本公司經營情況及中國證監會等監管機構審批意見，調整本輪本公司籌集所得款項用途。

(2)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2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對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原建議修訂」)。鑑於一汽股權內資股認購協議及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的訂立，董事會建議就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及股份數目對公司章程作出進一步相應修訂(「新建建議修訂」)，以取代原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新建議修訂將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以及一汽股權內資股認購事項及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事項完成後，方告生效。

(1)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內資股

(A) 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

於2026年1月6日，本公司與金義高新訂立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據此，按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所載條款並在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所載條件的規限下，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59,964,021股內資股，而金義高新已有條件同意認購59,964,021股內資股，內資股每股人民幣50.03元(按截至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日期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受權公布的銀行間外匯市場人民幣匯率中間價1港元兌人民幣0.90161元的匯率計算，相當於港元55.49元)。

² 經董事會決議，調整一汽股權內資股認購事項募集資金用途，其中約70%將用於研發投入，約30%將用於補充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故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28日的公告中的募集資金用途由此調整。

內資股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發行。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2026年1月6日

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的訂約方

- (a) 本公司；及
- (b) 金義高新

將認購的內資股數目

金義高新將根據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認購59,964,021股內資股。

內資股認購股份面值合共為人民幣59,964,021元。根據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事項將予認購的59,964,021股內資股相當於(i)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總數及經內資股認購事項擴大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內資股總數分別約20.62%及14.09%；及(ii)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及經內資股認購事項擴大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份總數分別約4.22%及3.85%。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1,421,812,652元，分為1,421,812,652股股份，由1,131,047,140股已發行H股及290,765,512股已發行內資股組成。

認購價

認購價為人民幣50.03元（按截至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日期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受權公布的銀行間外匯市場人民幣匯率中間價1港元兌人民幣0.90161元的匯率計算，相當於港元55.49元），較(i)於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日期（即2026年1月6日）的每股H股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50.50港元，及(ii)於緊接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日期前連續5個交易日（即2025年12月29日至2026年1月5日）每股H股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49.31港元溢價。金義高新將全部以現金認購內資股認購股份。

本公司每股內資股的淨價格為50.03元人民幣。

認購價由本公司與金義高新經參考本公司最新經審計每股淨資產值、現行市況以及股份現行市價及流通性後經公平磋商協定。

未分配利潤

本公司於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事項完成前滾存的未分配利潤應於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事項完成後由新股東及現有股東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付款及完成

於本公司就發行內資股認購股份獲得中國證監會註冊核准後且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約定的先決條件（見下文）達成或被金義高新豁免後，本公司將發出書面繳款通知。金義高新應於接獲書面繳款通知後20日內將全部認購款項一次性支付至本公司繳款通知指定的募集資金賬戶。

本公司應在金義高新按照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約定足額支付全部認購款項之日起四個月內向股份登記機構辦理完成新增股份登記於金義高新名下及其他相關手續。

先決條件

金義高新履行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項下認購義務，應以下列每一條件獲得滿足或被金義高新書面豁免為前提：

- (1) 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所載的本公司陳述與保證均屬真實、準確、完整，且不具有誤導性；
- (2) 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事項已履行全部必要的內部和外部決策程序，並獲得所需必要的監管及主管部門審批或豁免（如適用），包括但不限於中國證監會的註冊核准；
- (3) 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事項相關的承諾和義務應均已得到履行，不存在本公司及其關聯方違反承諾或義務的情況；
- (4) 不存在任何主管法律或監管機關或法院、證券交易所或其他具有監管權力的機構制定、頒布、實施法律、決定、命令，以限制或禁止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事項。

雙方應盡合理努力促成以上先決條件的達成。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事項的先決條件須於2026年12月31日或之前，或雙方可能書面協議的較後日期由本公司及／或金義高新（按適用情況）達成或獲豁免。如存在未能於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事項完成前達成或獲豁免的先決條件，及在客觀上具有持續性的先決條件（如有），則持續轉為相關方於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事項完成後的義務。

限售安排

金義高新所認購的內資股應當遵守中國證監會等相關監管機構對於內資股認購股份進行轉讓或設定權利限制的限制性規定或禁止性規定，且金義高新同意並承諾，內資股認購股份自本次發行完成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亦不得以任何其他形式進行處分。除依據前述監管部門的規定及要求所設置的限售安排外，內資股認購股份不存在其他限售安排。

發行內資股認購股份的一般授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4日的通函及2024年股東周年大會的表決結果公告，會上董事獲授予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包括出售或轉讓任何庫存股份）於2024年股東周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最多20%的股份。根據一般授權，本公司獲授權發行的新股份總數最多為267,393,217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2024年股東周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的20%。

茲亦提述日期為2025年12月28日的公告。於2025年12月28日，本公司與一汽股權訂立一汽股權內資股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向一汽股權發行74,832,245股內資股。一汽股權內資股認購事項須待一汽股權內資股認購協議項下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將予認購的74,832,245股內資股將根據一般授權發行。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概無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任何股份及轉售任何庫存股份。

內資股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發行內資股認購股份將毋須經股東批准。

(B) 所得款項用途

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人民幣3,000.00百萬元，一汽股權內資股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人民幣3,743.86百萬元，至此本輪內資股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將合共約為人民幣6,743.86百萬元，其中，(i)約70%或人民幣4,720.70百萬元將用於研發投入；(ii)約30%或人民幣2,023.16百萬元將用於補充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董事會已授權董事長根據本公司經營情況及中國證監會等監管機構審批意見，調整本輪本公司籌集所得款項用途。

(C) 過去十二個月進行的集資活動

茲提述日期為2024年10月9日、2025年3月31日及2025年8月29日的公告。於2025年8月29日，本公司完成根據一般授權以認購價40.80港元向武義縣金投發行10,802,052股內資股、向金華市產業基金發行5,401,026股內資股、向杭州禾合發行27,005,130股內資股以及向湖州信創發行27,005,130股內資股。該等認購股份面值合共為人民幣70,213,338元。

武義縣金投、金華市產業基金、杭州禾合及湖州信創的認購為本公司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發行費用後）人民幣2,597.3百萬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所得款項使用情況如下：

擬定用途	佔所得 款項用途 的百分比	截至 2025年 1月1日		截至 2025年 6月30日止		截至 2025年 6月30日	
		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 百萬元)	尚未動用 的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已動用的 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累計 已動用的 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尚未動用 的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預計使用 時間表
研發新電動車型 及升級現有車型	75%	1,948.0	1,948.0	46.8	46.8	1,901.2	交割完成之日起三年
補充營運資金 及一般公司用途	25%	649.3	649.3	263.1	263.1	386.2	交割完成之日起三年
合計	100%	2,597.3	2,597.3	309.9	309.9	2,287.4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擬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9日的公告所載目的使用餘下所得款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前的過去12個月概無進行其他集資活動。

(D)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本公司向一汽股權和金義高新發行的本輪內資股認購股份面值合共為人民幣134,796,266元。一汽股權和金義高新將予認購的134,796,266股內資股相當於(i)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總數及經內資股認購事項擴大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內資股總數分別約46.36%及31.67%；及(ii)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及經內資股認購事項擴大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份總數分別約9.48%及8.66%。

內資股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公眾持股市量約為44.05%，將繼續符合上市規則項下有關公眾持股市量的規定。下表載列(i)於本公告日期，及(ii)緊隨內資股認購事項完成後的詳細股份架構。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內資股認購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包括H股 及內資股)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概約 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僅內資股 的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包括H股 及內資股)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概約 百分比	僅內資股 的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概約 百分比	
單一最大								
股東集團								
朱先生	105,622,198	7.43%	55,557,839	3.91%	105,622,198	6.79%	55,557,839	3.57%
傅先生	103,843,200	7.30%	72,960,000	5.13%	103,843,200	6.67%	72,960,000	4.69%
杭州芯圖	4,077,472	0.29%	-	-	4,077,472	0.26%	-	-
寧波華綾	56,547,741	3.98%	-	-	56,547,741	3.63%	-	-
寧波華暘	24,000,000	1.69%	-	-	24,000,000	1.54%	-	-
寧波景航	9,806,500	0.69%	-	-	9,806,500	0.63%	-	-
寧波顧麟	21,761,266	1.53%	-	-	21,761,266	1.40%	-	-
杭州明昭	8,960,000	0.63%	-	-	8,960,000	0.58%	-	-
小計	334,618,377	23.53%	128,517,839	9.04%	334,618,377	21.50%	128,517,839	8.26%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內資股認購事項完成後			
	佔已發行 股份數目 (包括H股 及內資股)	股份總數 概約 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僅內資股 的數目 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份數目 (包括H股 及內資股)	股份總數 概約 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份數目 僅內資股 的數目 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概約 百分比	
其他關連 人士								
Stellantis	284,260,030	19.99%	45,000,000	3.16%	284,260,030	18.26%	45,000,000	2.89%
其他現有 股東(計入 公眾持股 量)								
一汽股權	-	-	-	-	74,832,245	4.81%	74,832,245	4.81%
金義高新	-	-	-	-	59,964,021	3.85%	59,964,021	3.85%
其他公眾 股東	802,934,245	56.47%	117,247,673	8.25%	802,934,245	51.58%	117,247,673	7.53%
小計	802,934,245	56.47%	117,247,673	8.25%	937,730,511	60.24%	252,043,939	16.19%
內資股總數	<u><u>-</u></u>	<u><u>-</u></u>	<u><u>290,765,512</u></u>	<u><u>20.45%</u></u>	<u><u>-</u></u>	<u><u>-</u></u>	<u><u>425,561,778</u></u>	<u><u>27.34%</u></u>
股份總數	<u><u>1,421,812,652</u></u>	<u><u>100%</u></u>	<u><u>1,421,812,652</u></u>	<u><u>100%</u></u>	<u><u>1,556,608,918</u></u>	<u><u>100%</u></u>	<u><u>1,556,608,918</u></u>	<u><u>100%</u></u>

附註：

- 由於百分比數字約整至小數點後兩位，上表內的百分比數字相加後總數未必等於百分比數字的小計或總計。
-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劉雲珍女士為朱江明先生的配偶，故被視為於朱江明先生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陳愛玲女士為傅利泉先生的配偶及寧波華綾的普通合夥人。因此，陳愛玲女士被視為於傅利泉先生及寧波華綾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於2025年8月29日因本集團僱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2022年6月22日獲採納)行使購股權而發行14,633,225股H股，該等股份計入其他公眾股東持股。

5.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29日的公告。寧波景航為本公司員工激勵平臺，依據激勵方案，已有4,138,950股H股解禁，該部分股份將會依據被激勵對象的要求在二級市場擇機減持，截至本公告日期，寧波景航已完成減持300萬股H股，該等股份計入其他公眾股東持股。

(E) 訂立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事項屬於金義高新作出的戰略性投資，表明其對本公司智能新能源汽車業務以及對本公司長期發展及前景的信心。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事項亦將為建立及加強本公司在金東區潛在的商業和產業合作奠定基礎。這類商業和產業合作，將惠及本公司，以及金東區的地方經濟。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的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F) 一般資料

本公司是掌握新能源汽車核心技術全域自研能力的中國新能源汽車公司。本公司設計、開發、製造和銷售新能源汽車，同時開發製造三電核心零部件並提供基於雲計算的車聯網解決方案。為盡力提升用戶價值，其致力提供超乎預期的卓越產品及服務。

金義高新是聚焦城市綜合運營與新興產業投資的綜合性產業投資公司。本公司以「核心競爭力+核心功能」為雙核定位，布局新興產業投資、城市綜合運營等業務，同時借力金義新區省級新區與自貿區片區的區位優勢，為區域發展提供產業賦能與運營服務。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金義高新以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2)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2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對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鑑於一汽股權內資股認購協議及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的訂立，董事會建議就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及股份數目對公司章程作出進一步相應修訂，以取代原建議修訂。新建議修訂的詳情載列如下：

現有公司章程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第六條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142,181.2652萬元。	第六條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142,181.2652 <u>155,660.8918</u> 萬元。
第二十一條	公司股份總數為 1,421,812,652股， 全部為普通股。	第二十一條	公司股份總數為 1,421,812,652 <u>1,556,608,918</u> 股， 全部為普通股。

公司章程的上述修訂將待一汽股權內資股認購事項及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事項完成後，方告生效。公司章程以中文編製，並無正式英文版本。任何英文譯本僅供參考。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中文版本為準。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的相關規定，公司章程變更須經股東批准。股東大會上將提呈有關公司章程變更的提案，以供股東審批。本公司將適時發布載有修訂公司章程詳情的通函及股東大會通告。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4年股東周年 大會」	指	本公司於2025年6月25日舉行的2024年股東周年大會，據此，一般授權獲批准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現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浙江零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863)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一汽股權內資股 認購事項」	指	根據一汽股權內資股認購協議的條款由一汽股權認購的74,832,245股內資股

「一汽股權內資股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一汽股權就認購74,832,245股內資股所訂立日期為2025年12月28日的協議
「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事項」	指	根據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的條款由金義高新認購的59,964,021股內資股
「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金義高新就認購59,964,021股內資股所訂立日期為2026年1月6日的協議
「內資股認購事項」	指	一汽股權內資股認購事項及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事項
「內資股認購協議」	指	一汽股權內資股認購協議及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
「內資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內資股認購股份」	指	根據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事項將予認購的59,964,021股內資股
「本輪內資股認購股份」	指	根據一汽股權內資股認購事項及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事項將予認購的合計134,796,266股內資股
「增程式」	指	增程式電動汽車
「電動汽車」	指	用於運載乘客的純電動汽車
「一般授權」	指	根據於2024年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的本公司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於2024年股東周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最多20%的股份
「H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聯交所上市
「杭州禾合」	指	杭州禾合零跑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杭州芯圖」	指	杭州芯圖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金華市產業基金」	指	金華市產業基金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現有股東
「湖州信創」	指	湖州信創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武義縣金投」	指	武義縣金投產發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傅先生」	指	傅利泉先生，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及陳女士的配偶
「朱先生」	指	朱江明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及劉女士的配偶
「陳女士」	指	陳愛玲女士，為傅先生的配偶及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劉女士」	指	劉雲珍女士，為朱先生的配偶及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新能源汽車」	指	新能源乘用車，包括純電動汽車及插電式混合動力汽車(包括增程式)
「寧波顧麟」	指	寧波顧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7年12月2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寧波華綾」	指	寧波華綾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8年1月2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寧波華暘」	指	寧波華暘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7年11月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寧波景航」	指	寧波景航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7年9月1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公司員工激勵平台，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	指	朱先生、傅先生、劉女士、陳女士、杭州芯圖、寧波華綾、寧波華暘、寧波景航、寧波顧麟及杭州明昭的統稱
「Stellantis」	指	Stellantis N.V.，一家根據荷蘭法律註冊成立及組成的公眾有限公司，於紐約證券交易所、巴黎泛歐交易所受監管市場及米蘭泛歐交易所受監管市場上市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價」	指	每股內資股認購股份人民幣50.03元(按截至金義高新內資股認購協議日期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受權公布的銀行間外匯市場人民幣匯率中間價1港元兌人民幣0.90161元的匯率計算，相當於港元55.49元)的價格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杭州明昭」	指	杭州明昭晟業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稱萬載明昭諮詢服務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17年11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

「一汽股權」	指	一汽股權投資(天津)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金義高新」	指	浙江金華金義高新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	指	百分比

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採用1港元兑人民幣0.90161元的匯率僅供說明用途。概不表示任何人民幣金額可能已經或可能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內資股認購事項須待內資股認購協議項下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因此內資股認購事項尚有不確定性，且中國證監會批准內資股認購股份註冊事宜可能需要一至若干個月，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浙江零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創始人、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朱江明先生

香港，2026年1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朱江明先生、曹力先生及周洪濤先生；及非執行董事*Grégoire Olivier*先生、*Davide Mele*先生及金宇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付于武先生、萬家樂女士及沈林華先生。